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

卓维检验 (2018) 第 G09044ZY 号

项目名称: 沧县永盛纸制品厂纸箱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 沧县永盛纸制品厂

检测单位: 河北卓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18 年 12 月 1 日



声 明

一、本报告仅对本次监测结果负责，由委托单位自行采样送检的样品，只对送检样品负责。

二、如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起十五天内向本公司查询。逾期不查询的，视为认可监测报告。

三、本报告未经同意请勿部分复印，涂改无效。

四、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五、本报告无本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和章无效。

单位名称：河北卓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石获北路 75 号秀和家园综合楼三楼

邮 编：050000

邮 箱：zwjc666@163.com

联系电话：0311-68026829

监测单位: 河北卓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参加监测人员: 岳贝贝、张松谦、白玉焕、冯素珍

报告编写: 侯晓娟

审 核: 牛梅丽

签 发: 2/2/2)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沧县永盛纸制品厂纸箱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沧县永盛纸制品厂				
建设项目主管部门	/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主要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设计生产能力: 年生产纸箱 100 万个。 实际生产能力: 年生产纸箱 100 万个。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8 年 3 月	开工建设日期	/		
调试时间	/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8 年 7 月 13 日~2018 年 7 月 14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沧县环境保护 局建设项目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沧州圣力安全与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3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6 万元	比例	2%
实际总投资	300 万元	环保投资	6 万元	比例	2%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第 682 号令《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 2、《国务院关于环境保护若干问题的决定》(国发[1996]31 号文件); 3、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 13 号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 4、原河北省环境保护局冀环办发[2007]65 号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若干问题的暂行规定》的通知; 5、环境保护部办公厅环办环评函【2017】1235 号《关于公开征求〈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 6、环境保护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7、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建设单位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试行)》的通知,冀环办字函(2017)727 号,2017 年 11 月 23 日; 8、生态环境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公告 2018 年 第 9 号),2018 年 5 月 15 日; 9、《沧县永盛纸制品厂纸箱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沧州圣力安全与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2018 年 3 月; 10、《沧县永盛纸制品厂纸箱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沧县环境保护局,沧县环评[2018]64 号,2018 年 4 月 16 日。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	1、废气:厂界有组织废气排放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13/2322-2016)表 1 其他行业标准;厂界无组织废气排放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13/2322-2016)表 2 其他企业标准;车间门口无组织废气排放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13/2322-2016)表 3 标准。 2、噪声:东、西、北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南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4 类标准				

表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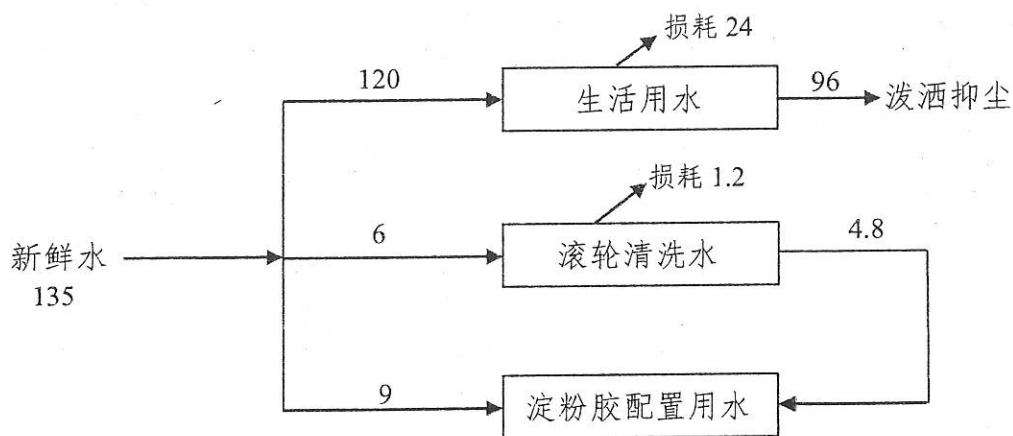
工程建设内容:

该项目主体工程为纸箱生产线 1 条; 公用工程为项目供电、供水、排水等; 环保工程为降噪措施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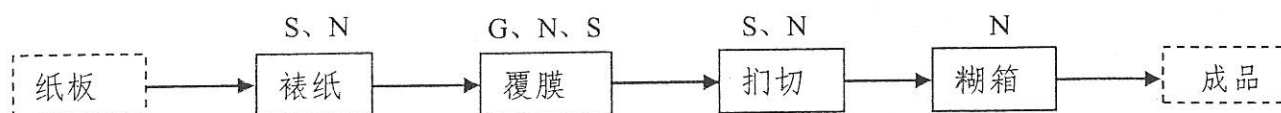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原辅材料、能源	单位	用量
1	纸板	万张	201
2	裱纸胶	t/a	50
3	塑料膜 (OPP 膜)	t/a	15
4	水	m ³ /a	135
5	电	万 kW·h/a	5

水平衡图: m³/a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附处理工艺流程图, 标出产污节点):



图例: G: 废气 N: 噪声 S: 固废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沧县永盛纸制品厂纸箱加工项目建成投产后,对环境产生影响的主要为废气、废水、噪声、固废。分析如下:

(1) 废气:

该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是项目覆膜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废气经 1 个集气罩收集后经光离复合一体机(光氧催化+低温等离子)处理后经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2) 废水:

该项目裱纸机清洗水,全部回用于淀粉胶稀释配置,不外排;职工生活污水,厂区设防渗旱厕,定期清掏,较清洁的生活污水泼洒厂区地面抑尘,不外排。

(3) 噪声:

该项目主要噪声源为裱纸机、覆膜机、模切机、贴箱机等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项目优先采用低噪声设备,产噪设备加装减振垫,厂房内合理布设,同时组装过程轻拿轻放。项目噪声经建筑隔声、距离衰减后排放。

(4) 固废:

该项目固废主要是裱纸、覆膜工序产生的废品、扞切过程产生的废边角料、裱纸工序产生的废裱纸胶包装桶、职工产生的生活垃圾。其中裱纸、覆膜工序产生的废品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扞切过程产生的废边角料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裱纸工序产生的废裱纸胶包装桶由生产厂家回收利用;职工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工人清运至垃圾处理厂处理。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该项目的开发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土地利用规划,符合清洁生产要求。项目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和措施,加强环保管理,污染物都能做到达标排放,项目外排污染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区域环境质量能够维持现状。从环保角度分析,项目建设运营是可行的。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同意“沧县永盛纸制品厂”纸箱加工项目建设,本表作为该项目工程设计和环境管理的依据。

二、该项目建设性质为新建,选址位于河北省沧州市沧县兴济镇东槐庄村,总投资 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 万元,占地面积 1000 平方米;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技术政策。

三、施工期。本项目施工期采取洒水、避免大风作业等措施减少施工扬尘;在施工的土方阶段会产生一定的土方量,土方全部用于工程回填,对建筑垃圾由施工单位负责;施工厂界噪声应符合《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中的限值要求;施工人员杂洗水作为施工场地喷洒用水抑尘、不外排。

四、项目运营期应按照此报告表中工程内容建设并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1 废气:①项目覆膜工序产生有机废气,主要为非甲烷总烃,废气经 1 个集气罩收集后经光离复合一体机(光氧催化+低温等离子)处理后经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非甲烷总烃排放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13/2322-2016)表 1 其他行业非甲烷总烃排放限值。未经收集的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排放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13/2322-2016)表 2 中其他企业排放标准限制。2 废水:职工产生生活污水,厂区设防渗旱厕,职工生活污水全部厂区泼洒抑尘,不外排。3 固废:裱纸、覆膜工序产生的废品,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扣切工序产生的废边角,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裱纸工序产生的废裱纸胶包装桶,由生产厂家回收利用。职工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4 噪声:裱纸机、覆膜机、模切机、贴箱机等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产噪设备加装减振垫、厂房内合理布设、同时组装过程轻拿轻放等降噪措施。经建筑隔声及距离衰减后,东、西、北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南侧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4 类标准要求。

五、项目总量控制指标: COD: 0t/a, 氨氮: 0t/a, SO₂: 0t/a, NO_x: 0t/a。

六、该项目建成试生产前须报我局,达到环保相关要求后可正式投产使用。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1、生产工况正常。检测期间,各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
- 2、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 3、监测分析中使用的各种仪器均经省计量部门检定合格且在有效使用期内,并在使用前后进行校准,符合质控要求。
- 4、所有监测分析人员均经过岗前培训,全部人员持证上岗。
- 5、所有监测任务均按照国家要求采样技术规范及相关监测标准执行,样品分析采取质控措施。
- 6、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验收监测内容: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气	覆膜工序废气进口监测口	非甲烷总烃	3次/天, 监测2天
	覆膜工序废气出口监测口	非甲烷总烃	3次/天, 监测2天
	厂界无组织废气 (上风向1个点位,下风向3个点位)	非甲烷总烃	4次/天, 监测2天
	车间门口 (无组织废气1个点)	非甲烷总烃	4次/天, 监测2天
噪声	厂界四周 (4个监测点位)	厂界噪声	昼间1次/天, 监测2天

表六、废气监测结果
(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及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执行标准及限值 DB 13/2322-2016	参照标准标准值	结论
		1	2	3	最大值			
覆膜工序废气进口监测口 2018.7.13	标干流量(m ³ /h)	3531	3978	3623	3978	/	/	/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18.6	18.0	18.2	18.6	/	/	/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0657	0.0716	0.0659	0.0716	/	/	/
覆膜工序废气出口监测口 (光离复合一体机+15 米排 气筒) 2018.7.13	标干流量(m ³ /h)	5112	5463	5575	5575	/	/	/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4.48	4.97	4.98	4.98	≤80	/	达标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0229	0.0272	0.0278	0.0278	/	/	/
覆膜工序废气进口监测口 2018.7.14	标干流量(m ³ /h)	3488	3964	3892	3964	/	/	/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18.2	18.4	17.8	18.4	/	/	/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0635	0.0729	0.0693	0.0729	/	/	/
覆膜工序废气出口监测口 (光离复合一体机+15 米排 气筒) 2018.7.14	标干流量(m ³ /h)	5078	5232	4997	5232	/	/	/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4.64	5.10	4.84	5.10	≤80	/	达标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0236	0.0267	0.0242	0.0267	/	/	/

表七、噪声及工况监测结果

噪声监测点位布设(示意图)	风向: 东北风(2018 年 7 月 13 日~2018 年 7 月 14 日)		
	注: ○为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点位, ▲为噪声监测点位。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 dB(A)	
监测日期	2018.7.13	2018.7.14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监测点位	昼间	昼间	GB 12348-2008	
1# (东厂界)	56.4	56.9	≤60dB(A)	达标
3# (西厂界)	54.6	55.7		
4# (北厂界)	57.4	54.3		
2# (南厂界)	68.4	67.7	≤70dB(A)	

监测工况及必要监测结果	注: 夜间不生产
	监测期间, 沧县永盛纸制品厂纸箱加工项目运行正常, 运行负荷 100%。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验收监测结论:

沧县永盛纸制品厂纸箱加工项目位于河北省沧州市沧县兴济镇东槐庄村, 该项目现已建设完成。受沧县永盛纸制品厂委托, 河北卓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3 日~7 月 14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 监测结论如下:

1、监测期间, 该项目运行正常, 运行负荷 100%。

2、经监测, 该项目覆膜工序废气出口监测口外排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13/2322-2016) 表 1 其他行业标准限值; 经计算, 覆膜工序中非甲烷总烃去除率为 62.8%。厂界无组织外排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13/2322-2016) 表 2 其他企业标准。车间门口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13/2322-2016) 表 3 标准。

3、经监测, 该项目东、西、北厂界昼间噪声检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表 1 中 2 类标准限值; 南厂界昼间噪声检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表 1 中 4 类标准限值。

4、该项目裱纸机清洗水, 全部回用于淀粉胶稀释配置, 不外排; 职工生活污水, 厂区设防渗旱厕, 定期清掏, 较清洁的生活污水泼洒厂区地面抑尘, 不外排。

5、该项目固废主要是裱纸、覆膜工序产生的废品、扣切过程产生的废边角料、裱纸工序产生的废裱纸胶包装桶、职工产生的生活垃圾。其中裱纸、覆膜工序产生的废品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扣切过程产生的废边角料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裱纸工序产生的废裱纸胶包装桶由生产厂家回收利用; 职工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工人清运至垃圾处理厂处理。

建议:

1、要加强环境管理和职工环保教育, 增强职工的环保意识。

2、加强日常环境管理以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附表 1

废气监测分析及仪器情况表

序号	项目	分析方法及方法来源	仪器名称、编号	检出限
1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 9790 YB-041	0.07mg/m ³
2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9790 YB-041	0.07mg/m ³

附表 2

厂界噪声监测分析及仪器情况表

序号	分析方法及方法来源	仪器名称、编号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YA-042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河北卓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侯晓娟

项目经办人(签字):

项目名称		河北卓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河北省沧州市沧县兴济镇东槐庄村		项目经办人(签字):	
行业类别		C2231 纸和纸板容器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迁建	
设计生产能力		100万个/年		建设工期		/		投入试运行日期	
投资估算(万元)		300		环保投资估算(万元)		6		所占比例(%)	
环评审批部门		沧县环境保护局建设项目		批准文号		沧县环审[2018]64号		批准时间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2018年4月16日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	
实际总投资(万元)		3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6		河北卓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废气治理(万元)		/		噪声治理(万元)		/		其它(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2400h	
建设单位		河北卓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5131718555		环评单位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2)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3)		全厂实际排放量(9)	
废水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氨氮		/		/		/		/	
悬浮物		/		/		/		/	
石油类		/		/		/		/	
废气		/		/		/		/	
二氧化硫		/		/		/		/	
烟尘		/		/		/		/	
工业粉尘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特征污染物		/		/		/		/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工业项目填)		/		/		/		/	

注: 1、排放增减量: (+) 表示增加, (-) 表示减少; 2、(12)=(6)-(8)-(11), (9) = (4)-(5)-(8)-(11)+(1) 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万吨/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量——毫克/升;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